◇美文

禹门河的春天

□ 王春雷

二月的风吹过吕梁山的时候,禹门河的春天已经悄悄地尾随而至了。

不过,初始时节,禹门河的春天根本没有存在感,它就像没人照料的孩子自己悄悄生长一样,是静悄悄的,在人们不知觉间悄然而至的。在惊蛰之前,人们是感受不到春天的,衣裳依旧是冬天的衣裳,心态也依旧是冬天的心态,紧张忙碌的生活让人们更加忽略了季节的变换;气候总是"风云突变",天气阴沉直至下起漫天大雪的时候,人们觉得冬天还没有出走的迹象,春天还在遥远的中条山之南。

但变化还是有的,只不过元春后的人事繁忙使人们无心关注这种变化。其实稍加用心,人们就会发现,虽然天气骤冷,虽然有时漫天皆白,飘飘洒洒地下起了雪,但是河畔的杨树林里,雾岚已经没有了,龙宫斗宝一样的玉树琼枝也没有了;挂在树枝上的雪,蓬蓬松松的,太阳一出来很快就融化了;阳光也不像冬日那么生冷,有温度而充满亲和力;而且上午下雪,下午马上就是艳阳高照,连一个安静的雪霁时段都没有,——古西河的孟春天气,一日三阴晴,富于变化而多姿多彩。而那种雪后漫步静静赏雪,寻找《红楼梦》里"玉带林中挂,金钗雪里埋"和"白茫茫一片大地真干净"意境的恬静、欣喜与美好,似乎是腊月隆冬的专属。过了春节,大美西河的节气也在律动,雪景只是暂挂,赏雪的从容,这个时候便已经不再拥有了。

所以禹门河的春天是从春雪的无依无靠悄悄消融开始的,年深日久的记忆里,广场上的冰雕雪雕渐渐局促不安,底座松软,不再神采飞扬的时候,冬天的童话也就结束了。这时候,古西河人喜欢说一句:"雪站不住了"——雪站不住了,春天的脚步就慢慢听到了。

过了惊蛰,这种变化就更大,更易于感受到。偶尔有风,也是湿湿的,柔柔的软软的,——这种风该怎样来描述呢?古西河玲珑的晋阳盆地,自然不是海洋气候,风不是自海上来,但风里就是有那么一种湿润的气息;柔柔的软软的,既不是"恻恻轻寒剪剪风",也还不是四月间的"吹面不寒杨柳风",说它是"二月春风似剪刀"好像都早一些。——总之是扑面清爽,很舒服的那种感觉。

惊蛰之后,晴暖的日子越来越多了,青草的丝丝嫩绿,慢慢要顶开枯枝败叶的覆盖,闪现在已经土质柔软的草坪里,这草坪慢慢就是它们的世界了;——就这样,禹门河的一草一木,都已经积蓄了向上的生长的力量,初始的生机已经露了出来,整个世界都已经感受到一种无形的向上的力量。——天很蓝很蓝,但突兀变得很高远,笔直高拔、树冠婆娑的杨树,虽还没有看得见的绿意,但是看上去已经不再是枝干枯涩萧索了。

古西河的天空是晴朗而诗意的天空,仰望古西河的天空最容易让人想到表里山河的轻灵润秀。同样,古西河的天空是太阳的舞台。你去看吧,无论是从杨树林里冉冉升起的一轮红日,还是正午的太阳,阳光总是柔柔的,太阳的轮廓始终清晰可见,而不是迷茫一片;禹门河的落日是很美的,越接近地平线它越是红红的,依依不舍地缠绵在凌乱的树丛枝柯之间,像一台折子戏快要谢幕,红妆美艳的女主角却百般哀怨,哀感顽艳地倾诉个没完;或者,会让人想起梅艳芳的《夕阳之歌》,在你凝望的时候余音袅袅,有一种繁华逝去的哀愁与怅怨。

"晓朦胧,前溪百鸟啼匆匆。"——"禹门百鸟啼匆匆"的时候,你会深切地感觉到春天已经来了,这时候你就会体验到杜审言的"独有宦游人,偏惊物候新"了;而春天的拂晓是被欢闹的鸟儿们踏破的,这简直是孟浩然最伟大的发现,"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真是太绝妙了。春天的拂晓就是鸟儿们的盛会,我们被鸟叫声吵醒,倚窗看鸟儿们呼朋引伴、嬉耍打闹的时候,会觉得自己是一个看客,一个无所事事、被它们的欢乐深深感染的"看客"。——当然,不光是春晓,一天之中,无论你什么时候信步禹门河,走到有树林的地方,百鸟啁啾,那些婉转清脆的鸟叫声就在你的耳边;这时候你会感觉到,禹门河已经生机盎然,处处都是新生命的力量。——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

禹门河的春夜,还不到鸟语花香,还谈不到"春风沉醉",但也是沉思的夜晚,恬静而柔和的夜晚,此中景致令人辗转无眠;月光和灯光呢,一个来自远方,一个却在近处静静地与人为伴。——这样的春夜,我可以沉思,可以在无语中滚落一滴泪,但绝不宜无病呻吟。这样的夜晚,所有的人都在静静地等待春天的凯旋。

禹门河的春天,就是这样一个涤荡腐朽、生机勃发、新的幸福悄然而至的春天。

◇随笔

寻春

□ 马庆民

"雨水"一过,女儿便吵着要出去春游,我说花未艳,草未绿,早晚还有寒意,现在出去能有什么乐趣。

去寻找春天啊!——女儿的话让我陡然一愣,无言以对。

周末,天气晴好,我决定驱车郊外,陪女儿寻找春天。

都市的繁华,麻木了人的触觉,对时令的感知是不那么灵敏的,而郊外的草木是守时的,是毫不遮掩的……这里是寻春的绝好去处。

事实的确如此,从踏入郊外的那一刻,我就发现,这里到处藏着春天到来的彩蛋,在每一瞥间,都提醒着新一年的生机已经呼之欲出;鲜明的绿早已打破过往冬日的沉寂,以最直观的方式,提醒每一个与之相遇的游人,春天已经来啦。

郊外的花木虽多是睡眼惺忪,但有的已从枝头冒出"小脑袋",有的正在"伸懒腰",也有急性子的,忍不住把"窈窕身姿"尽情舒展……挡不住的生机活力,在淡淡的绿意召唤下,已经忍不住开始书写新一年的脉络;小草虽不说话,却悄悄地把大地铺满,无需用手去触摸,也能觉察到一季的柔软、厚实、蓬勃,诱惑着我或坐、或卧、或躺的与之亲密接触。

湖边的树,在冬日里是不大被注意的,因为过于清瘦,过于单薄,直到细长的嫩枝在某一刻突然冒出,继而奋力地长啊长,慢慢变得挺拔、粗壮,然后再用叶片与花朵装饰自己,明亮季节——它的生长才会令人有久别重逢的惊喜,也让人似乎找到了时光的痕迹。其实不必刻意记住每一段时光,就像不必记下每一棵树的名字,只需把那一刻的生长刻在心间就好。

早樱红陌上,垂柳绿湖边。循着湖边漫步,不管是问柳,还是探梅,都抵不住一场樱花雨来得浪漫。樱花,是一场盛事;赏樱,是一桩约定。怒放的樱花,像怒放的幸福,是我们和春天最完美的邂逅——这种绚烂的花儿,是春风带来的画龙点睛,满足着一切美好的想象,是多少人心中春天的模样。

但春还不够深,大多樱花还在酝酿着一个斑斓的梦,可相比于绚烂,有的人则更喜欢含蓄,因为含苞待放,是一种状态,更是一种期待。毕竟,静静地等花开,让时间慢下来,正是我们一同为生活"心花怒放"。

春,从未辜负对季节的承诺。相比于人类对春的迟钝,动物则要灵敏许多,正所谓"春江水暖鸭先知"。大批的鸟儿,仿佛是收到春天的讯号,迫不及待的舒展双翅在湖面肆意驰骋,继而乘着和煦的春风直上高空——或许,鸟儿并不知道,他们每次振翅,都是春日里的一次心跳。

于是,湖水在热烈的"心跳"中醒来,向刚刚到来的春天伸出好奇的触手,捕捉暖树早莺,啄泥新燕,浅草乱花。可谁知,轻轻的触碰,春意就被融化成一滴绿色墨水,在湖里晕染开来,慢慢地,这里的万物都会被春染绿,最终融汇成一幅春和景明、鸟语花香图。

春日潋滟,草长莺飞,游人如织,待我们攀登至山之巅,万卷河山尽收眼底——果真又是一个充满希望的春天。女儿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这时,几个戴着红领巾的少年从春的那边飞驰而来,他们沐浴在明媚的春光下,谈天说地,青春飞扬,迎着温暖自由的风,向着春天和远方跑去。

我想,他们和我女儿一样,都寻到了美好的春天……

夕阳滩上立涕洄,红蓼风前雪翅开。

韦森兴 摄

◇诗词坊

酒乡

□ 吕世豪

一

在酒乡杏花村
一聊杏花 人就醉了
一聊清明 人就醉了
一聊八槐街 人就醉了
一聊古井亭 人就醉了

二

是一滴水 一颗高粱
酿造出汾酒的传奇
一行清明诗
一盏老白汾
都是天地的造化
都是先人的灵魂

三

能被汾酒放倒的
才算是英雄
唐朝杜樊川就被放倒了
才吐出一曲千古绝唱
和身后的十里酒城
唯其杏花美酒的荣耀
才是酒乡人的命与自尊

四

神泉水是醉了的水
才酿造出最美的滋味
莫思身后无穷事
且尽眼前有限杯
每次举杯把盏
都是一回对神的朝圣

农家放歌

(歌词)

□ 曹小林

编者按:《农家放歌》再现了文峪河流域农业生产一派欣欣向荣的场景,题目借用开花调的手法,表达了作者对家乡水土的一片深情。

唉~嗨~呦~

清粼粼的文峪河
没拐个弯
她在讲她在唱
唱一曲
胶泥地的儿女直心肠

守着胶泥地
有粮心不慌
高粱红了美酒酿
一杯杯醉人的高粱酒呦
盛满了庄户人的苦辣酸甜

扎根胶泥地
四季一身汗
田间禾苗壮
磨坊人马欢
乡愁浓浓的五谷杂粮呦
拼出了个艳艳阳阳的天

清粼粼的文峪河
轻轻润家园
她在描她在画
画一幅
山青水秀的吕梁山

不舍胶泥地
挽起袖子干
玉米育肥牛猪羊
欢声笑语的饲养园呦
庄户人挺直了铁腰杆

爱着胶泥地
吃过定心丸
春来梨花海
秋收谷穗扬
酸甜甜的醋溜溜也开花呦
展一幅美丽乡村新画卷

人说山西好风光
文峪河开花胶泥地香
桃花花红来心花花放
好日子一年赛一年

山路

□ 高鹏

友人说
去石壁寺走走吧
寺院里的雪还在
空气纯净
我摇了摇头
山路清冷
行程总是无言
孤独
是唯一的通行证

心曲

□ 卫彦琴

循着一条河流回溯
出发时的梦,依稀
荒芜的原野又在悄然返青
葳蕤,是春天的约会

眼前,一汪清泉
漫过泥泞,滤净尘埃
荡着自己的旋律,一路浅唱
走向辽阔的大海

◇流金岁月

梦中燕归来

□ 周衍会

儿时春天的天空,总是被一只只燕子灵巧的身影占据着。那美丽的精灵仿佛一把把剪刀,剪破了灰蒙蒙的天幕,漫天春光便从四面八方破空而来。

彼时,农村房屋简陋低矮,正屋裸露的檀条便成为燕子垒窝的绝佳地点。燕子窝通常呈半圆形,像一只扁平状的土碗。大人们干活去了,我一个人在家,玩累了,坐在小板凳上休息。周围静悄悄的,煦暖的阳光斜射进来,打在我的身上,让人昏昏欲睡。

就在这时,一道黑色的影子,挟着几缕旖旎春光,从屋外飞掠而进,接着头顶的窝里就伸出几张黄黄的小嘴,喳喳叫着,仿佛要从窝里蹿出来……不久,母亲也下地回家了,我扑进她的怀里,就像那些小燕见到大燕归来一样。

母亲为方便燕子出入,将屋门上方的窗格打开。透过窗户,可看到院子里有棵高大的梧桐树,阔大的叶子撑起一团绿荫,南墙角有三棵刚长成的榆树,亭亭玉立……唯一让我不爽的是,小燕子吃的多,拉的也多,且直接排泄在正屋的地面上,母亲天天都得打扫。

一天,不知为了什么,我找了根竹杆,要打那些讨厌的小燕子。母亲看到了,说:"你这孩子,怎么能伤害小燕子呢?这燕子是益鸟,天天到地里捉害虫,我们要爱护它们啊!"母亲刚从地里回来,脸上带着汗水和灰尘,她坐在小板凳上,摸着我红通通的小脸蛋,说:"妈教你唱支歌吧。"她清清嗓子,轻声哼唱:"小燕子,穿花衣,年年春天到这里……"母亲唱一句,我跟唱一句,母亲微笑着,轻摇着头,脑后一条长长的辫子,也跟着晃动。那是母亲教我的第一首歌,也是我童年最美的记忆:春天,阳光,燕子,母亲,绿树,红花,构成了一个色彩斑斓的世界。

另一幅难忘的画面,是小学课本上的一张插图:蓝天下,春光明媚,一泓碧水,几棵婀娜多姿的柳树,垂下千百条绿丝绦。绿草悠悠,点缀着星星点点的野花,远处一枝怒放的桃花。画面中间,是二三只燕子,漆黑的身子,白腹一点,长长的燕尾,正迎风飞翔,动感十足……当时,我们班租住在一所农舍里上课,三间正屋,梁柱间竟也有一个塌掉一半的燕子窝。

一个周一的早晨,我们一进教室,惊奇地发现高高的梁柱间有燕子在垒新巢,地面上有斑斑点点的泥迹……那个春天里,我们在教室里上课,头顶上的几只乳燕也跟着一起成长。院子里有一株桃花,开得一片繁盛,隔壁的墙角有一棵石榴,阔大的树冠高过了墙头,到了五月,便有火红的花朵映红了我们的眼睛。此时,小燕子也出窝了,有时就停在墙头,跳来跳去,对着一树繁花品头论足……可惜的是,暑假开学,我们搬回了学校,那座房子也空了下来。我很想知道,那窝陪伴我们走过整个春天的燕子们,后来怎样了呢?第二年春天,当它们从遥远的南方回来,还会重回旧巢吗?

如今,蜗居在钢筋水泥的丛林中,远离了纯真童年,远离了浸染着梦幻色彩的蓝天白云,桃红柳绿,那些精灵般翩翩翔舞的可爱燕子们,只能在梦中相见了……

◇小说轩·信陵君②

侯赢

□ 李牧

信陵君含着金钥匙,一出生便荣华富贵,当今魏王是自己的同父异母哥哥,感情好得很。信陵君原本信心百倍,觉得凭自己的才干和功绩,出来做一下这个魏国相,替魏王分分忧那还不是绰绰有余!不料,他的锋芒太过锋利,他的势力又过于强大,这一切,却让魏王感到深深的不安。做臣子的,让国君感到不安,本身就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情。一般情况下,国君感到不安,只有除掉臣子,才能吃好饭、睡好觉。大部分国君都是这样做的。

然而,魏王和信陵君有点特别,两人在孩提时代,就形影不离,是有真感情的。而且,信陵君的人品是真好,魏王对这一点深信不疑。当然,最重要的是,信陵君的私人势力过于强大,那三四千的门客的力量,无论谁做魏王,在想对付信陵君之前,都需要非常认真地考虑考虑。总之,魏王虽感不安,但也并没有想要剪除信陵君的念头。只是,拜信陵君为相一事,就无限期地搁置起来了。

实际上,赵王出猎那件事情过去没多久,信陵君终于想明白了其中的道理。他倒也不怪魏王,因为即便是自己,身处魏王的位置,也只能这么做。要怪,只能怪自己太过张扬,不懂得收敛。于是,信陵君断了做相国的念想,开始悠悠闲闲地做他的富贵王爷,时不时陪魏王聊天下棋、宴饮围猎,借着与魏王在一起的机会,把自己的日常行动,事无巨细都与魏王闲聊一番。这样一来,魏王大为放心,与信陵君的关系愈发密切起来。

信陵君待人仁义豪爽,但也总有人看他不爽。常常有人自以为抓住了他的把柄,找机会跑到魏王面前,藏藏掖掖地打小报告。结果,魏王听完,总是哈哈大笑,道:"你说的这些事情,信陵君早就和我说过了,我是同意了的。"逐渐地,再没有人做这等无趣之事了。

信陵君无官一身轻,自然也没有什么公务需要他处置,过剩的精力就都用来收罗人才。靠他吃饭的人有三千余人,这笔开销甚是庞大。但信陵君有的是钱,不怕花钱。他就怕别人说,某地有个贤才,没有领你的薪水,不在你的麾下。这样显得他没有识人之明。因此,在魏国,但凡有点名气的人,信陵君都要亲自见一见,招徕为自己的门客。

这天,一位朋友在与信陵君聊天时,忽然想起一人,便道:"公子,您的胸怀像大海一样深,您的名望像高山一样巍峨。您坐镇在大梁城,无需高呼,天下英雄就已闻名而至,云集麾下。不过,在这大梁城中,却有位大才,始终冷眼旁观,不愿意投奔。"

信陵君听朋友这么一说,连忙施礼道:"大梁城中,尚有如此人物,我不知道是我的错。请先生细细道来。"

朋友道:"此人名叫侯赢,年轻的时候,是有名的游侠和策士,四十多年前,在列国间提起侯赢,称得上如雷贯耳。如今他已70多岁,早就退隐江湖。公子没有听说过他,并不奇怪。"

信陵君听朋友这么一说,心头火热,当下就请教侯赢现状如何。朋友道:"侯赢虽已年迈,却也越发老练。他不肯趋炎附势,不与达官贵人交往,一直在大梁城的东门,在看门呢!"

信陵君听了,连忙道:"这样的人在看门,实在是浪费!劳烦您去请侯赢先生来,我一定奉他为上宾。"

朋友哈哈大笑道:"这位侯赢先生,可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请来的。只怕公子亲自前往,他也未必肯见呢!"

信陵君面色一红,道:"惭愧,惭愧,是我失言。我明天亲自去拜见他。"

第二天一大早,信陵君梳洗打扮,衣冠楚楚,带了三辆车,准备好礼物,十几名随从跟着,前往东门拜访侯赢。车驾快到东门,远远就望见一老头,靠着城墙在晒太阳。这老头衣着蔽旧,须发皓白,双目半闭。信陵君远远望着这老头,随着车驾的接近,他越来越感受到这老头身上弥漫着一股说不出的冷冽之气,他面色也愈发凝重。

车驾离东门还有一百多步,信陵君下令停车,自己跳下车,徒步前往,躬身行礼,道:"请问,侯赢先生住在这里吗?"

老头听了,睁开眼睛,瞥了信陵君一眼,随口道:"我就是侯赢,您是哪位?"

信陵君恭恭敬敬,道:"先生,在下魏无忌。"

侯赢并不还礼,懒洋洋地道:"我在这里看门很多年了,公子常常出入,我岂能不知晓!请问,公子来这做什么呢?"

"我来拜访先生!"

侯赢道:"我一个看门的糟老头子,哪里值得让公子前来拜访!"

侯赢的口气非常冷淡,信陵君却也不生气,他一边示意随从将礼物抬上来,一边对侯赢道:"先生大才,隐居于此。我与先生同处一城,这么久的时间,居然不知道,实在是我的过错!请先生谅解!"

侯赢见信陵君如此恭敬,不由地收起了傲慢之态,立起身,对信陵君道:"公子爱士之名,名扬天下,我岂能不知。只是,我年轻的时候,还算能用。现在,老啦,不堪为公子驱使了。公子请回吧。"

没有谈了几句话,侯赢就开始送客了。信陵君也不接话,指着随从们手中捧着的黄金玉帛,对侯赢道:"初次拜访,一点薄礼,不成敬意!"

侯赢断然拒绝,道:"免了免了,无功不受禄。这些东西,于我无用,还请公子拿回去。"

信陵君劝道:"先生,这不过是我的一点心意,没有别的意思,还请先生笑纳。"

侯赢变色道:"我要想发财,早就发了,何必等到现在?何必在这里看城门?公子您请回吧,不要耽误我晒太阳。"

说完,侯赢再也不理信陵君,继续袖着手,靠着城墙,眯上眼睛,继续感觉阳光的温暖了。

信陵君见状,也不生气,他温言道:"既然如此,我也不敢强迫先生。那我就先回去了,过几天,我再来拜访先生。"

说完,他对着侯赢长揖及地,告辞而去。

侯赢眯着眼睛一直望着信陵君的车队走远,微微点头,若有所思,渐渐地,脸上浮现出一丝笑意。